

证券代码：830846

证券简称：格林检测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为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提升公司竞争力，公司拟发行股份收购山东高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山东格林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34.6158%的股权，交易价格以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山东高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山东格林医学科技有限公司的 34.6158%股权所涉及的山东格林医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和谊评报字[2022]40020号）报告为作价基础。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177,863,481.91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162,639,668.03 元,本次拟购买股权对价金额为 34,482,500 元。因此,本次购买资产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收购子公司格林医学少数股权》的议案,因程辉、张瑞杰、隋娟娟是控股股东山东高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派的董事,需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山东高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潍坊高新区健康东街 6699 号

注册地址：潍坊高新区健康东街 6699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程辉

实际控制人：潍坊高新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以企业自有资金对城市建设、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建筑业、

金融业、房地产业、餐饮业、股权进行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自有资产经营与管理；建筑工程安装施工；市政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材料加工与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建设规划技术服务。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23,239.43 万元

关联关系：山东高创持有格林检测 1,550 万股股份，占格林检测总股份的 51.67%，为公司控股股东。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山东格林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34.6158%股权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山东省潍坊市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1、山东格林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注册资本 4282.38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马忠宾，住所：山东省潍坊高新区清池街道府东社区 517 号潍坊智慧产业园 3 号科研楼 101 室，经营范围：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技术推广服务；临床检验服务；研发、销售：I 类、II 类医疗器械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出资情况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800	65.3842%
山东高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82.38	34.6158%

本次投资后，该公司股东出资情况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4282.38	100.00%

2、经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5,715.76 万元，负债总额 513.53 万元，净资产 5,202.23 万元，应收账款总额 434.14 万元，2021 年营业收入 3,148.27 万元，净利润 754.50 万元。

3、标的公司最近 12 个月曾进行过减资。

2021年6月11日，经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格林医学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减至4,282.38万元，共减少注册资本717.62万元，由股东山东高创减少认缴出资717.62万元，本次变更已于2021年8月23日完成。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交易标的审计、评估情况

1、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4月25日出具了中兴华专字（2022）第020210号《审计报告》，其中载明：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格林医学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

2、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6日出具《山东高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山东格林医学科技有限公司的34.6158%股权所涉及的山东格林医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相关情况如下：

（1）评估基准日：2021年12月31日。

（2）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

（3）评估假设

1）一般假设

①公司所在地及中国的社会经济环境不产生大的变更，所遵循的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制度及社会政治和经济政策与现时无重大变化；

②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③假设公司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④除非另有说明，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和法规；

⑤假设公司提供的历年财务资料所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2) 特殊假设

①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现时方向保持一致；

②假设其资产使用效率得到有效发挥，核心设计人员工作稳定，员工人数和整体素质能跟得上公司发展；

③有关信贷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④本次评估假设 2021 年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布的 2021 年第 13 号公告关于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政策能够持续执行；

⑤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⑥有关金融信贷利率、赋税基准及税率、外汇汇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⑦企业在未来经营期内经营范围、方式不发生重大变化，其主营业务结构、收入成本构成以及未来业务的销售策略和成本控制等仍保持其最近几年的状态持续，而不发生较大变化；不考虑未来可能由于管理层、经营策略和追加投资以及商业环境等变化导致的经营能力、业务规模、业务结构等状况的变化，虽然这种变动是很有可能发生的，即本评估是基于基准日的经营能力、业务规模和经营模式持续经营，不考虑其可能超、减产等带来的特殊变动；

⑧在维持现有经营规模的前提下，未来各年度只需对现有资产的耗损(折旧)进行更新，即当资产累计折旧额接近资产原值或当资产净值接近预计的资产残值时，即假设该资产已折旧完毕，需按照资产原值补充更新该资产，在发生资产更新支出的同时，原资产残值报废，按照更新后的资产原值提取折旧直至经营期截止；

⑨企业在未来的经营期内，其营业和管理等各项期间费用不会在现有基础上发生大幅的变化，仍将保持其近几年的变化趋势，并随营业规模的变化而同步变动；

⑩本次评估不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评估测算中的一切取价标准均为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及价值体系；

⑪2021年12月15日，格林医学被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2021-2023年享受优惠政策；本次评估均假设上述优惠政策后被评估单位仍能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继续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本评估结论是以上述评估假设为前提得出的，在上述评估假设变化时，本评估结论无效。

（4）主要评估过程

评估分为五个阶段，分别是接受委托阶段、评估前期准备工作阶段、评定估算工作阶段、评估汇总阶段、提交评估报告阶段。

（5）评估结果

1)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资产账面值 5,715.75 万元，评估值 5,809.48 万元，增值 93.73 万元，增值率 1.64%；负债账面值 513.53 万元，评估值 513.53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 5,202.22 万元，评估值 5,295.95 万元，增值 93.73 万元，增值率 1.80%。

2) 收益法评估结论

在持续经营前提下，采用收益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9,961.49 万元，评估增值 4,759.27 万元，增值率为 91.49%。

收益法评估的途径更能够客观合理的反映格林医学的价值，本次评估以收益法的结果 9,961.49 万元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四、定价情况

交易价格以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山东高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山东格林医学科技有限公司的 34.6158%股权所涉及的山东格林医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和谊评报字[2022]40020 号）报告为作价基础。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定向发行 4,597,667 股股份，认购山东高创持有的格林医学 34.6158%

的股权。交割期限以《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的期限为准。协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根据交易双方签署的协议确定，过户时间以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为准。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格林医学 100%股权，可有效促进公司医学板块业务的快速发展。

七、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2 日